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穗环管影（天）〔2023〕1号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港内港港区海心沙 东区客运码头改造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州城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广州港内港港区海心沙东区客运码头改造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生态影响类）》（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广州港内港港区海心沙东区客运码头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猎德街道临江大道海心沙岛东侧海心沙东区，属于游轮码头。项目于2009年经原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穗环管影〔2009〕183号），于2017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穗环管验〔2017〕19号）。广州城港旅游有限公司拟对现码头进行改造，在保持现有岸线总长度、码头长度及陆域场地面积不变的情况下，将现有的5个1000GT游船泊位（1#、2#、3#、4#、5#泊位）升级改造为4个2000GT游船泊位，新增4艘50×8米趸船、新增2座接岸平台、设置5座引桥，预计疏浚量约0.8万立方米。本改造项目总投资2956.4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主要

用于施工期和运营期废水、废气、固废处理、生态保护等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等。

一、《报告表》评价结论认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前提下，该项目建设施工、运营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和控制要求，区域环境质量不会发生明显不良变化；从环境保护角度，项目建设可行。经审查，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

二、项目施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施工期利用现有售票厅作为项目部，不设施工营地和生活用房；利用现有码头上船道路作为施工道路。陆域施工场地采用2.5米高夹芯板全围蔽，实行封闭式管理。

（二）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均不在项目内食宿，生活污水依托海心沙园区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施工过程禁止在施工水域排放含油废水；灌注桩产生的泥浆水经泥浆船集中收集后由专用车船运输至指定地点处理；疏浚产生的泥浆水等疏浚物收集后运送至主管部门指定的抛泥区进行抛泥处理。

（三）项目施工期选用先进设备和优质燃油或者选用以电能为能源的机械设备，加强设备和运输车辆的检修和维护，严格落实建筑工地“六个100%要求”。严格执行《建筑施工现场

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

(四)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妥善处置。

(五)项目施工期尽量避开鱼类产卵繁殖期,严格控制施工区域范围,尽量缩短水中施工工序的施工时长,减少对施工水域沉积物的干扰、减少悬浮物质扩散范围。落实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加强工程建设的监督工作。严格防范溢油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需尽快启动溢油应急预案进行处理。

三、项目运营过程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运营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船舶进出码头运行产生的燃油废气。船舶燃油废气执行《船舶发动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一、二阶段)》(GB15097-2016)第二阶段标准限值要求。

(二)项目运营期的废水是粤剧红船的生活污水,粤剧红船的生活污水由船上的污水贮存柜暂存,由泵通过码头接驳管泵入海心沙园区污水系统,依托海心沙园区的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猎德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三)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来自船舶运行噪声及游

客社会生活噪声。通过距离衰减后，各边界昼夜噪声值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

(四)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船舶上游客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项目需做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应急器材，按照有关要求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落实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

四、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建设完成后，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五、当事人如不服本决定，可在收到文书之日起60日内向广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广州市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小北路183号金和大厦2楼，电话：020-83555988）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或者在收到文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有关事项的通告》（粤府函〔2021〕99号）的规定，自2021年6月1日起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建议当

事人向广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申请行政复议。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猎德街道办事处、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广州市碧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